

证券代码：834135

证券简称：龙盛股份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1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刘杰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借款》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2024年度拟向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陵园融村

镇银行等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借款，借款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具体借款金额及借款期限以公司与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签署的授信协议、贷款合同等生效法律文件为准。公司在借款总额度内进行借款无需再次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批，直接由公司法定代表人刘杰代表公司与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签署的授信协议、贷款合同等相关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4 年度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公司不动产、动产、无形资产等为公司借款提供保证、抵押、质押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 2024 年度拟向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陵园融村镇银行等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借款，借款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具体借款金额及借款期限以公司与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签署的授信协议、贷款合同等生效法律文件为准。借款由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公司不动产、动产（机器设备、存货等）、无形资产等提供保证、抵押、质押担保，具体金额及期限以公司与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签署的担保、抵押、质押合同等生效法律文件为准。在借款总额度内，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公司不动产、动产、无形资产等为公司借款提供保证、抵押、质押担保无需再次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批，直接由公司法定代表人刘杰代表公司与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签署的担保合同、保证合同、抵押合同等相关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由于涉及关联担保事项，董事刘杰、贾秀波为关联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7 日